

大全集

超值白金版

29.80

珍藏本

三字经 百家姓 千字文

中国古代私塾教育的三大启蒙经典，句句押韵，朗朗上口，影响深远，流传甚广。

（南宋）王应麟等◎著



华文出版社



大全集

华文出版社

三字经·百家姓·千字文细说活解

(南宋)王应麟等◎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三字经·百家姓·千字文细说活解 / (南宋) 王应麟
等著. —北京: 华文出版社, 2009. 9
ISBN 978-7-5075-2845-9

I. 三… II. 王… III. 汉语-古代-启蒙读物 IV.
H194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161008号

书 名: 三字经·百家姓·千字文细说活解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5075-2845-9

作 者: (南宋) 王应麟等 著

责任编辑: 杜海泓

封面设计: 刘 畅

出版发行: 华文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宣武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

邮政编码: 100055

网 址: <http://www.hwcb.com.cn>

电子信箱: hwcb@263.net

电 话: 总编室010-58336255 发行部010-58815874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本印刷: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
1020mm×1200mm 1/10 44印张 566千字

2009年11月第1版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

定 价: 29.80元

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发行部联系调换

前言

《三字经》、《百家姓》、《千字文》，合称《三百千》，是我国传统启蒙教育的第一书，在古代影响极大、流传甚广。明代思想家、文学家吕坤曾说：“初入社学，八岁以下者，先读《三字经》以习见闻，读《百家姓》以便日用，读《千字文》以明义理。”

《三百千》中，《三字经》成书最晚，但是影响最大。作者王应麟字伯厚，号深宁居士，是南宋著名的学者、教育家、政治家。《三字经》文笔自然流畅、朴实无华、深入浅出，三字一句的韵文琅琅上口，极易成诵，内容囊括历史、天文、地理等数门学科的知识，历来备受赞誉。自南宋以来，《三字经》已经流传700余年，是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不可多得的启蒙读物，堪称“蒙学之冠”。古人云：“熟读三字经，便可知天下事，通圣人礼。”

《百家姓》成书于北宋初期，它将常见的姓氏编成四字一句的韵文，仿佛一首四言长诗，方便诵读和记忆，因此广为流传。作者为钱塘（今浙江杭州）一书生，姓名、生平不详。《百家姓》的次序不是根据各姓氏人口数量来排列的，而是因为读来顺口，易学好记。

“赵、钱、孙、李”是前四姓，盖因当时皇帝姓赵、吴越国钱氏据钱塘、吴越王钱俶正妃姓孙、南唐国王姓李，所以才有了这个顺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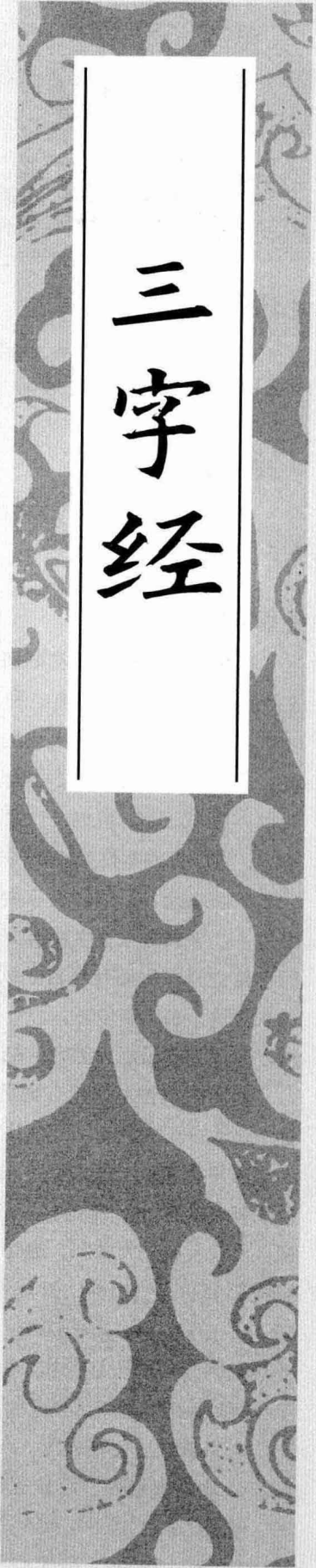
《千字文》是用一千个不重复的汉字编纂成的一篇韵文，作者周兴嗣为南梁武帝时的散骑侍郎、给事中。相传当时梁武帝为了让众子弟练习书法，命人从王羲之的书帖中拓出了一千个不同的字。这些拓片毫无次序、规律可言，梁武帝就将其交给周兴嗣，让他编成有意义的句子，“卿有才思，为我韵之”。周兴嗣用一夜的时间完成了《千字文》，须发皆白。《千字文》行文流畅、词藻华丽、气势磅礴、文笔绝佳，是一本非常优秀的启蒙读物。

《三字经》、《百家姓》、《千字文》将古代儿童教育与中国的历史文化、人文精神巧妙地结合在一起，含义丰富、耐人寻味，是迄今为止我国使用最久、影响最广的蒙书，有“古今奇书”之誉。需要提醒读者注意的是，《三百千》成书于封建时代，其内容不可避免地带有一些封建色彩，但瑕不掩瑜，《三百千》在今天仍有重要的教育意义。因此，编者将三本书辑录在一册，对《三字经》、《千字文》配有准确的注释和恰如其分的解说，有助于读者朋友在深入浅出的文字中体会作品的深层内涵；对《百家姓》则一一列举每个所选姓氏的来源、家族名人及繁衍变迁的过程，方便读者对号入座，加深记忆。中国的传统文化博大精深，令人沉醉，我们深深希望您在阅读本书时，能够再次为这种辉煌而喝彩！

目录

三字经	一
百家姓	一〇一
千字文	三〇三





三字经

人之初^①，性^②本善^③， 性相近，习^④相远。

【注释】

①初：开始，这里指人刚出生的时候。②性：性质、个性，指人的本性（个人先天具有的素质和性情）。③善：善良。④习：习性、习惯。

【译文】

人生下来的时候都是善良的，但是由于在成长过程中，后天所处的环境不同，性情也就有了好与坏的区别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讲的是教育之初要研究和解决的根本性问题，也就是“性”和“习”的关系。中国传统文化里对于人性的说法有三种，分别是“性善论”、“性恶论”、“性不善不恶论”。

“性善论”是孟子提出的，《孟子·告子上》：“恻隐之心，人皆有之；羞恶之心，人皆有之；恭敬之心，人皆有之；是非之心，人皆有之。恻隐之心，仁也；羞恶之心，义也；恭敬之心，礼也；是非之心，智也。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，我固有之也。”他认为这四种心是人的天赋和本性，所以人的本性是善良的。

“性恶论”是诸子百家中荀子的观点，荀子也是儒家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。《荀子·性恶》中说：“今人之性，生而有好利焉，顺是，故争生而辞让亡焉。生而有疾恶焉，顺是，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。生而有耳目之欲，有好声色焉，顺是，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。然则从人之性，顺人之情，必出乎争夺，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。”由此荀子得出：“人之性恶，其善者伪也。”所以他认为善是后天教育的结果。

而“性不善不恶论”则是告子的观点，《孟子·告子上》中说：“人性之无分于善不善也，犹水之无分于东西也。”他认为人性可东可西可善可恶，近朱则赤近墨则黑。

这里提到的“性相近，习相远”，出自于《论语·阳货篇》中的“性相近也，习相远也。”说的就是人的本性相近，只是因为生长环境不同，所以时间一长，就有了好坏之分。《菜根谭》说：“人人有个大慈悲，维摩、屠剑无二心也。只是欲情封，当面错过，便咫尺千里矣。”这虽然是用禅宗的语气说话，但其表达的意思却仍然是“人之初，性本善；性相近，习相远。”在《孟子·告子上》中，孟子认为，丰收年成，少年子弟多半懒惰；灾荒年成，少年子弟多半强暴。这并不是因为他们天生资质不同，而是周围环境熏染的缘故。孟子由此重视教育的作用，认为教育不仅可以发掘人的善良天性，还能增加人的知识、提高人的技能，培养出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。

近朱者赤，近墨者黑。一匹白布，染于蓝则蓝，染于黄则黄，所以重视教育才是最关键的。儒家注重伦理修养，而教育是实现伦理修养的主要方式。教育主要就是为了培养道德完善的君子，但君子的品格不是朝夕之间就能形成的，世间的人才也不像雨后春笋那样容易出现。要想取得成功就必须做好充分的准备，只有平时多学习、多努力，从善弃恶，有了量的积累，最后才可

能形成质的变化。晋代人周处，曾是乡里三害之一，但当他认识到自己的缺点之后，马上改过，并不断学习，修身养性，最终成为造福社会的人。然而不论是师之教育，还是个人自身的修养教育，要想达到最佳的效果，就要尽早施行，这样才能更好地为社会服务。

孔子首创私学，“有教无类”，使每一个普通人家的子弟都有读书求学的机会。从这一意义上说，“性相近，习相远”也就包含着教育平等化的思想。也就是说，每一个人只要经过教育和学习，就都可以成为一个君子，成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人。

苟^①不教，性^②乃迁^③， 教^④之道，贵以专^⑤。

【注释】

①苟：假如，倘若。②性：性情。③迁：迁流往下。④教：训诲。⑤专：专心致志。

【译文】

倘若小的时候不好好教育，善良的本性就会发生改变。为了不使孩子变坏，专心致志地教育孩子是最重要的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说进行教育越早越好，具体说明了及早教育对于个人的重要性，也说明了教育不是短时间的学校教育，而是一辈子的长久事业。所谓“活到老，学到老”，荀子也说：“学不可以已。”教育是不能停止的，学习如逆水行舟，不进则退，因为“苟不教，性乃迁”，所以一天也松懈不得。

“教之道，贵以专”，讲教育的基本原则就是“专”。首先，教育要想取得预期的效果，方法上就要专一，内容上也要精当，不能让学生不知道如何是好。任何人都不是万能的，所以也就不可能什么都会，只要能够精通一门并一直坚持下去就可以有所成就。其次，学习的人自己本身要专一，不要看着什么新鲜就学什么，要能找到适合自己的，并且是自己乐于学习的，才能专心地学好。传统教学的基本原则与方法被一个专字概括了，我们教育孩子成才也一定要从专这个字入手。教育要持之以恒，不能放松；教学要专一，要精不要杂，广学多闻是孩子们有了基础以后自己深造的事情。老师、家长要做的就是专，孩子在学习的时候也一定要专心致志、一心一意。

春秋时，有一个叫弈秋的人，棋术非常高明，很多人都想拜他为师。他有两个学生。一个学生诚心学棋，听弈秋讲课时十分专心，从不敢怠慢。另一个学生只是因为弈秋的名气大才拜在他的门下，并不下工夫去学习。弈秋讲棋时，他心不在焉，东张西望，想着大雁什么时候能够飞过来。这两个学生同样是在学棋，可是结果却有天壤之别，专心学棋的学有所成，心不在焉的毫无所得。

学习、教育和学棋一样都要专心致志、心无二用，否则是不会取得成就的。

昔孟母，择邻处， 子不学，断机杼。

【译文】

昔日孟母为了给儿子创造一个好的成长环境，三迁其家。有一次，孟子不好好学习，逃学归家，孟母当场将织了一半的布剪断，以此向孟子讲述做学问不能半途而废的道理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讲的是孟母三迁和断机教子的故事。

自古以来，多有文人诗者赞颂母亲的伟大，一首《游子吟》：“慈母手中线，游子身上衣。临行密密缝，意恐迟迟归。谁言寸草心，报得三春晖。”道出了母亲的辛酸苦累和对子女的牵挂。而母亲不仅在生活上给予子女无微不至的照顾和关爱，在为人处世、进学立业上，母亲也是子女最佳的指路人。古之贤母多不胜数，几乎每一个青史留名的历史伟人，都有一位贤德的母亲。“孟母三迁”、“徐母骂曹”、“岳母刺字”、“欧母画荻”这些故事在民间广为流传，成为母亲教导子女的最好教材。而其中被载入《三字经》的“孟母三迁”和“孟母断机”的故事，更是家喻户晓、妇孺皆知。

孟母三迁，出自汉代赵歧《孟子题词》：“孟子生有淑质，幼被慈母三迁之教。”孟母，即孟轲的母亲仉氏。孟轲，又称孟子，是战国时期著名的思想家和儒家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。孟子三岁的时候，父亲就去世了，仉氏一人含辛茹苦抚养孟子。仉氏非常重视对孟子的教育。他们原来居住在邹城以北马鞍山下，附近有一块墓地，年幼的孟子便时常跟着别人埋坟头、哭丧，跟着丧葬队伍玩闹。仉氏认为在这样的环境中，孟子很难成才，便决定搬迁。于是他们搬迁至城西的庙户营。这里恰巧距离闹市较近，年幼的孟子依然无心学习，整日受商贾影响，学习经商买卖之事。仉氏认为这样下去，依然无法让孟子成才，于是再次携带孟子搬家。这次，他们搬到了学堂附近。每月初一，官员进入文庙，行礼跪拜，揖让进退，孟子也依样模仿，学习礼节。孟母见了，心下宽慰，认为这才是久居之地。

孟母断机教子，是说孟子被母亲送入学堂之后，最初一段时间，学习非常认真，后来就逐渐倦怠，开始逃学。孟母知道后，非常生气。她当着孟子的面，拿起剪刀把已经织好一半的布匹剪断，并对孟子说：“你荒废学业，就如同我剪断织布。布要一线一线地织才能连成一寸，继而才能一尺，才能一丈。学习也要日积月累，只有坚持不懈，勤学苦读，方能成才。你今日如若半途而废，就如同这被剪断的布匹，都只能成为无用的东西。”孟子听后，猛然觉醒。他羞愧之余，发奋苦读，终于成为一代大儒，被人尊为“亚圣”。

孟母仉氏对孟子不仅在学业上严格要求，在道德修养上更是注重言传身教，孟母“杀豚不欺子”的故事就是例证。有一天，孟子见邻居家磨刀霍霍，正准备杀一头猪。他非常好奇，就问母亲：“邻居杀猪做什么？”孟母当时正在忙，就随口说：“为了给你吃肉啊。”孟母讲完，就心生悔意。因为邻居杀猪并不是为了给孟子吃肉，自己这样随口欺骗年幼的孟子，必定会给他造成不好的影响，甚至会让他学会撒谎。为了弥补自己的过失，孟母决定去邻居家买肉给儿子吃。当

时，孤儿寡母的生活本就贫困，孟子还要入学堂读书，因此家计的艰难可想而知，但为了给孟子树立不撒谎的榜样，孟母毅然给孟子买来了肉。

孟母教子有方，历来为人们所尊崇，明朝曾尊奉她为“大明邾国宣献夫人”，清朝更是尊奉她为“启圣邾国公端范宣献夫人”。为了纪念孟母，后人在其故居建起了“断机堂”，并立了“孟母断机处”碑刻，以示褒扬。而今之中国，为了弘扬孟母这种教子的精神，2007年年底，在山东邹城召开的“母亲节促进会成立大会”上，经来自全国各地的儒学专家、青少年教育专家决定，将农历四月初二——孟子的生日定为“中华母亲节”，将孟母作为中华母亲节的形象代表。

窦燕山，有义方^①， 教五子，名俱扬^②。

【注释】

①义方：教育孩子的方法。②扬：传播出去，表示非常有名气。

【译文】

五代时，燕山人窦禹钧教育儿子很有方法，他的五个儿子经他教育很有成就，都考中了进士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是对“教之道，贵以专”的具体诠释，也是对窦燕山教育子女经验的总结。窦燕山，名禹钧，北京幽州人。古代幽州属于燕国，燕国有山名燕山，故以地名尊称他为窦燕山，就像诗圣杜甫住在京兆少陵，被人称为杜少陵一样。

出身于富裕家庭的窦燕山，是当地有名的有钱人。刚开始时，窦燕山为人非常不好，经常以势压贫，有穷苦人家向他家借粮食时，他小斗出，大斗进，小秤出，大秤进，明瞒暗骗，昧心行事。他到30岁时，还没有子女，窦燕山为此很着急。一天晚上做梦的时候，他过世的父亲对他说：“你心术不正，行为不端，恶名直达天曹，再不痛改前非，重新做人，不仅一辈子没有儿子，还会短命。你要赶紧改过从善，大积阴德，只有这样，才能挽回天意，改过呈祥。”

从那以后，窦燕山下定决心，痛改前非，再也不做缺德的事了。一次，他家的仆人偷了二百千钱，又害怕受到责罚，所以就写了字条说是把12岁的女儿卖给窦宅用来作为偿还，自己逃跑了。窦燕山觉得孩子可怜就把他收为了养女，长大后还为她找了户好人家，并给了她二百千钱的嫁妆。还有一次，他在客店中捡到一袋钱币，里面有银200两、金30两，为了找到失主，他在客店里整整等了一天。失主回到客店寻找，他又原封不动地将一袋钱币归还给了失主。由于窦燕山家里很丰裕，所以他还经常救济穷人。亲友中有丧事无钱买棺者，他出钱买棺葬殓；有家贫子女无法婚嫁者，他出资助其婚嫁，使外无旷夫，内无怨女。对于贫困得无法生活的人，他借钱给他们，使他们有做生意的资本，因此各地的穷人，由他帮助而得以维持生活的，不可胜数。

窦燕山还在家里办起了私塾，并请了有名的老师来教课。有的人家，因为没有钱不能送孩子到私塾读书，他就主动把孩子接来，免收学费。总之，窦燕山真的改头换面，重新开始做人，他

周济贫寒，克己利人，广行方便，大积阴德，受到了人们的称赞。

后来他的妻子生下了五个儿子，他就把全部精力都用在培养教育儿子身上，非常注重他们的学习和品德修养。窦家教子很有方法，比如他的家庭之礼都按照古礼进行，家中男不乱入，女不乱出，男耕女织，和睦孝顺，所以才有了五子联科。长子五代后晋天福六年（941），举进士。后汉时，官至礼部员外郎。后周时，官至翰林学士、兵部侍郎。北宋时，任工部尚书兼判大理寺。次子后晋天福六年举进士，历仕后晋、后汉、后周各朝，屡任史官。北宋建隆元年（960），任礼部侍郎。三子侃，后晋天福六年举进士，在后周官至起居郎。四子称，后汉干祐二年（949）举进士。宋太平兴国五年（980），拜为比部郎中。后充职左谏议大夫，任参知政事。五子僖，在北宋任左补阙，为官清廉，名扬城内。

当时有一位叫冯道的侍郎曾赋诗一首说：“燕山窦十郎，教子有义方。灵椿一株老，丹桂五枝芳。”这里所说的“丹桂五枝芳”，就是对窦燕山“五子登科”的评价和颂扬。

单单进行教育并不一定就能使人成才，更要讲究方法。窦燕山用自己的教育方法使五个儿子和睦相处、孝敬父母、学业有成，这就是讲究好的教育方法的结果。所以父母在教育孩子的时候，一定要掌握好方法，这样才能真正培育出好的人才。

养^①不教，父之过^②， 教不严^③，师之惰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养：抚养、供养。②过：过错、错误。③严：严格、严谨。④惰：懒惰，这里指失职。

【译文】

仅仅是供养儿女，却不对他们进行教育，是父亲的过错。只是教育他们，但不严格要求，就是做老师的懒惰了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说的是进行教育不是片面的师教或者家教，而是应该二者结合，这样才能培育出好的人才。《千字文》里有“外受傅训，入奉母仪”这样的话，谈的也是教育的原则，要将师教与家教结合起来。“外受傅训”是指在外面要接受老师的教诲，传统教育中的老师，分为“经师”与“人师”两类。传道、教学生做人的是“人师”，授业解惑的是“经师”，两类老师的职责不同。韩愈在《师说》里面提出，“师者，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”，传道、教做人是第一位的，知识的传授在其次。“入奉母仪”就是说要在家要向母亲学习，以母亲作为自己的行为典范。古时候，男子一般都在外劳作，很少回家，而家中妇女的主要责任就是相夫教子，所以母亲的一言一行、一举一动都会成为孩子模仿的对象，这也是自古以来中国重视母仪、母教的原因。

当师教和家教都具备了的时候，家长和老师该做的就是教育孩子了。对于家长来说，要成为孩子的模范，就要做出表率，且不能投机取巧，这样孩子才能在好的环境中成长。春秋末年

的鲁国人曾子就做到了这一点。有一天，曾子的妻子要去赶集，孩子哭着叫着要和母亲一块儿去。于是母亲骗他说，只要在家等着，回来就杀猪给他吃。孩子高兴地信以为真了。傍晚，孩子远远地看见回来的母亲，以为母亲回家会给他杀猪吃，可是母亲却说是骗他的，孩子哇的一声就哭了。曾子闻声而来，知道了事情的真相以后，二话没说，转身就回到屋子里拿刀准备杀猪。妻子去阻拦，曾子严肃地说：“你不是答应过孩子要杀猪给他吃的，既然答应了就应该做到。”妻子说：“我只不过是骗骗孩子。”曾子说：“对孩子就更应该说到做到了，大人都说话不算话，以后有什么资格教育孩子呢？”妻子听后惭愧地低下了头，夫妻俩真的杀了猪给孩子吃。对于孩子来说，接触最多的是父母，所以每一个父母必须为孩子做好表率，才能让孩子走好人生这条路。

相比较于家教来说，师教也很重要。文庙里的“天地君亲师”也证明了老师在任何时候都备受尊敬，甚至被供若神明。教师不仅是知识的传授者，还是思想的教育者和道德的示范者。我国汉代哲学家扬雄说：“师者，人之模范也。”孔子曰：“其身正，不令则从，其身不正，虽令不从。”教师不仅要有这种做人的威望，人格的力量，令学生所敬佩，还要以最佳的思想境界、精神状态和行为表现，积极地影响和教育学生，使他们健康成长。为师者只有清楚地认识到这一点，才能够不误人子弟。古人叹曰：“我眼本明，因师故瞎。”讲的就是以前有一位大修行者，跟过很多师父学法，修了一辈子，最后也让他悟道了，而他在悟道之后告诉他以前的那些师父，他说：“我眼本明，因师故瞎！”这句话意思就是说：我的眼睛呀本来是明亮的，是很清楚的，老师啊！是您把我弄瞎了！这也正是对那些滥竽充数的“瞎师”的强烈控诉。

所以，教育孩子要师教和家教相结合，老师和父母都要诚实地面对孩子，承担自己的责任，这样孩子才能在任何环境中都能够对自身的行为负责，才不会犯一些无可挽回的过错。

子^①不学，非^②所宜^③， 幼^④不学，老何为^⑤。

【注释】

①子：儿女。②非：不是。③宜：应该。④幼：小的时候。⑤何为：做什么。

【译文】

孩子不肯好好学习，这是不应该的。如果一个人小时候不好好学习，到老的时候既无知识，又不懂做人的道理，能有什么用呢？

【解读】

说完了父母和老师在教育中的作用，开始针对受教育的孩子，讲的就是孩子自己也要把握住最佳的学习时间——也就是十三岁以前。

也许并不是所有的父母都能够做到时时督促自己的孩子好好学习，但是有智慧的父母会选择让自己的孩子去吃苦，从中磨炼他们的意志，这样以后无论遇到什么事情他们都能够有去承担的

勇气，才能够成大器。孔子在《论语·宪问篇》中也说：“爱之能勿劳乎？”果真爱你的孩子，就要使他发奋学习，使他知道人生的艰难困苦，否则爱也就变成了伤害。而孩子自己则更要明白“少壮不努力，老大徒伤悲”的道理，更要学会监督自身在各方面的发展，这样才能养成很好的学习习惯，进而成就伟业。

北宋杰出的政治家、思想家、文学家王安石小的时候，曾有一段时间非常贪玩，不用功读书，但在老师杜子野的谆谆教导下，他懂得了“幼不学，老何为”的道理。从此，王安石刻苦学习，并养成了看书的好习惯。一日，王安石翻阅王仁裕《开元天宝遗事》，得知李白梦见自己所用的笔的笔头上长了一朵美丽的花，从此才思横溢，后来名闻天下。于是他拿着书问杜子野先生：“先生，人世间难道真有生花笔吗？”杜子野正色道：“当然有啊！有的笔头会长花，有的笔头不会长，只是我们的肉眼难以分辨罢了。”王安石见杜子野先生如此认真，便道：“那么先生能给我一支生花笔吗？”于是，杜子野拿来一大捆毛笔，对王安石说：“这里有九百九十九支毛笔，其中有一支是生花笔，究竟是哪一支，连我也辨不清楚，还是你自己寻找吧。”王安石躬身俯首道：“学生眼浅，请先生指教。”杜子野摸着胡须，沉思片刻，严肃地说：“你只有用每支笔去写文章，写秃一支再换一支，如此一直写下去，定能从中寻得生花笔。除此，没有别的办法了。”

从此，王安石按照杜子野先生的教导，每日苦读诗书，勤写文章，足足写秃了五百支毛笔。可是这些笔写出来的文章仍然一般，也就是说还没有从中找到“生花笔”。他有些泄气，于是又去问杜子野先生：“先生，我怎么还没有找到那支生花笔呢？”杜子野没有说什么，饱蘸墨汁，挥笔写了“锲而不舍”四个大字送给他。又过了好久，王安石把先生送给他的九百九十八支毛笔都写秃了，仅剩一支。一天深夜，他提起第九百九十九支毛笔写了一篇《策论》，突然，他觉得文思如潮，行笔如云，一篇颇有见地的《策论》一挥而就。他高兴得跳了起来，大声喊：“找到了，我找到生花笔了！”从此，王安石用这支“生花笔”学习、写字，接着乡试、会试连连及第。以后又用这支笔写了许多改革时弊、安邦治国的好文章，被后人称为“唐宋八大家”之一。

唐朝大书法家、诗人颜真卿在《劝学》中写道：“黑发不知勤学早，白首方悔读书迟。”可见读书要趁早，这样才能够以足够的学识来闯荡天下，让自己的知识能够有所用，自己也才能够真正有所作为。

孩子自己要懂得少时立志，而父母和师长则要懂得让孩子要从小开始读书、立志。中国古代教学育人，就具有早抓、抓小的特点。唐代的韦述就是一例证，他到10岁时就读了2000多卷古书，撰写了唐史30卷。可见不论是孩子本身还是父母或师长，都要从小就抓孩子的教育，这也是教育的一个原则。

玉不琢^①，不成器^②，
人不学，不知义^③。

【注释】

①琢：雕刻玉石。②器：器物、器具。③义：做人的道理。

【译文】

玉不经过打磨雕刻，就不会成为精美的器物；人若是不学习，就不会懂得道理，也就不能够成才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说明人只有经过磨炼才能成才，就像玉石要经过打磨以后才能够发出光芒。玉石加工一般要经过四道工序，琢磨是其第二道工序，一件玉器造型优劣与否的关键在于琢磨的质量。

琢磨的过程涉及磨料与磨具。磨料是玉石加工的重要辅料。古代工匠用河床中的沙子做磨料。玉石的琢磨是通过有磨料配合的磨具来进行的。通常有两种形式：以松散颗粒磨料琢磨和以固着的磨料琢磨。前者是通过将磨料加水制成悬浮液附着在某些工具（如铸铁平磨盘）上，借助于磨盘的旋转及施加于玉料上的压力使磨料对玉石进行琢磨，这种形式是传统琢磨方法常采用的；后者则是通过树脂、金属、陶瓷等结合剂将磨料固着在一定的基体上制成磨具，从而对玉石进行琢磨。玉石不经过“琢磨”的加工过程，就不可能成为价值连城的工艺品，人不接受教育，不认真学习，不知道哪些事情该做、哪些事情不该做，就不会做人。父母在孩子成长的过程中，要帮助孩子学会磨炼自己的意志，学会在不断的磨炼中体会人生的道理，从而学会做人。

民族英雄、著名军事家、武术家、抗金名将岳飞有五个儿子。作为一位带领千军万马的统帅，一个官高权重的大将，岳飞深明“玉不琢，不成器”的道理，他一向严格要求自己的孩子，并规定他们不许穿丝绸，只着麻布，平时只吃麦面蔬菜，不许近酒肉，要求他们在军队里接受严格的训练，掌握杀敌的本领，教育他们忠心爱国，许身于挽救民族危亡的斗争。

他的长子岳云十二岁就被编入部将张宪的队伍中，在军营里当一名小军士，他要和别人一样，披重铠，跨战马，疾驰劈杀。一次，岳云在练习骑马下坡时，没有注意到坡陡路滑，结果连人带马翻进沟里。岳飞一见，非常生气地说：“如果同敌人打仗，也能这样吗？”说着就下令按军法处治。将士们上前劝阻，但岳飞坚持不予赦免，硬是打了岳云一百军棍。岳飞要求岳云平时刻苦训练，战时冲锋在前，做大家的榜样。岳云也不负父望，很快成为一位武艺超群、英勇善战的小将。

1134年，岳家军举行一次北伐，十六岁的岳云参加了攻打随州的战斗。他挥舞八十斤重的铁锤，勇冠三军，率先登城，“功在第一”。1140年，金兵统帅兀术以优势兵力围困岳家军驻地河南郾城，岳飞命令岳云带骑兵冲入敌阵，并严厉地对岳云说：“不胜，先斩你！”岳云以少击众，奋勇杀敌，与敌人鏖战数十个回合，杀得金兵尸横遍野。郾城之战刚结束，岳飞又命令岳云火速去颍昌增援部将王贵，抗击金兵的反扑。岳云发扬连续作战的精神，带兵直奔战场，与数万金兵展开厮杀，亲手斩了兀术的女婿，再立大功。由于岳云每次打仗都冲锋在前，屡建殊勋，岳家军的将士都称他常胜小将军。“玉不琢，不成器”，岳飞这种严以律己的精神，成就了岳云，也让岳云学会了生活。

其实每一个孩子都是一块块璞玉，需要打磨，需要雕刻，需要接受生活的洗礼，需要知识的装备来充实生活，这样他们才能够茁壮成长，成长为栋梁之才。

为人子，方少时^①， 亲^②师友^③，习礼仪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少时：年幼的时候。②亲：亲近。③师友：良师益友。④礼仪：礼节、仪式。

【译文】

做子女的，从小就要亲近老师和朋友，以便从他们那里学到更多为人处世的礼仪和知识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讲的是中国几千年来传统——敬师亲友，这是每个人从小就应该学习的。中国是礼仪之邦，礼仪教育源远流长。礼是中国文化的代名词，这几句中的礼指的是狭义的礼，也就是指社会秩序，特别是指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包括法律、法规、政策等等内容，是协调人与人关系的仪轨和规范。礼的作用在于和，孔子的学生有子在《论语·泰伯篇》中说过：“礼之用，和为贵。”这样才能达到儒家“仁”的境地。中国文化千经万论、诸子百家，归根到底就是追求“和”。子思在《中庸》中强调说，“中和天地位焉”，意思就是说天地之所以能够定位长存，是因为达到了中和的状态；人之所以健康无病，也是因为有了中和之气，所谓心平气和才能健康。孔子在《论语·阳货篇》中说：“礼云礼云，玉帛云何哉？”意思就是说，礼是我们民族的文化精神、文化哲学。《礼记》的第一句话就是“毋不敬，俨若思。”可见人随时随地都要庄重诚敬，内心保持着这种庄重，待人待物不离诚敬，专注于自己内心的修养，这个境界才叫“礼”。

而对于孩子来说，尊敬老师和亲近朋友是最容易做到的，也是最基本的礼仪。春秋时期的郑国有一位名叫师文的乐师，他听说鲁国出了一位才华横溢的音乐家师襄，非常仰慕他，于是离开郑国去鲁国拜师襄为师。师襄对人要求非常严格，从不轻易收弟子。师文苦苦哀求道：“请师父手下我这个学生吧，我决不会半途而废的。”师文的一番诚意和决心终于感动了师襄，于是他收下了这个弟子。

师文很懂礼仪，也十分尊敬师襄。师文练琴非常认真，他对师襄示范的每个动作都进行了仔细揣摩，并多遍练习。但三年过去了，师襄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，那就是他从未听师文弹过一支完整的曲子。师襄心想：“看来师文实在是缺乏音乐天赋，这样的话就只好让他回家了。”他真有些舍不得这个勤奋的学生，但他还是下了决心开口说：“师文啊，不是老师要赶你走，整整三年了，你连一支曲子都不会弹，你还是回家去吧！”师文恭恭敬敬地回答说：“老师，您传授的技艺我都认真体会，并不是我不能调弦，弹不出一支曲子，我只担心心、手、乐器三者不能协调，发不出和谐的音乐来，让老师失望。请老师允许我留下来学习，看我今后学习的效果再决定吧。”过了一些日子，师文拜见师襄，说：“我终于悟出曲子中的道理了。请允许我给您弹一支曲子吧！”师文拨弦弹奏起来。顿时，琴声仿佛带来了一股凉爽的秋风，一会儿又仿佛带来一阵和煦的春风，一会儿琴弦发出急促的乐音，好似天上降下了霜雪，一会儿又像太阳光火辣辣地照射下来，坚冰立即融化了……师襄听着听着，仿佛甜美的甘露从天而降，清冽的甘泉流过心田……

他高声赞道：“太妙了，太妙了！你弹奏的乐曲妙极了！我现在就捧琴向你学习！”尊师习礼的师文连忙说：“老师过奖了。弟子这是细心琢磨您教给我弹琴的道理，才有今天的一点长进呀！”从此以后，师徒俩互相学习，技艺都越来越高。

礼仪通常都表现为外在，仪是礼的外在形式，礼又是恭敬的外在表现，所谓内恭外礼。内无恭敬之心，礼仪再多也没有用，礼越多人越虚伪，师文做到了内恭外礼，也就学会了做人的道理。

香^①九龄，能温席， 孝于亲，所当执^②。

【注释】

①香：黄香，九岁时就懂得孝顺父亲，冬天临睡以前给父亲暖被窝。②执：遵守、实行。

【译文】

东汉人黄香，九岁时就知道孝敬父亲，替父亲暖被窝。这是每个孝顺父母的人都应该实行和效仿的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举例说明了孝道的重要性。中华民族的孝文化历史悠久，源远流长，已有四千多年的历史。孝文化起源于尧舜时代，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中记载，“舜二十岁以孝闻名”，中国二十四孝“感天动地篇”中也记述，“舜的父亲是个盲人，后母顽固，同父异母弟弟象，为人桀骜不驯。他们想谋害舜，舜却恭顺地行事，孝顺父母，友爱兄弟”。尧帝“得知舜仁孝，以女嫁之”。“舜接尧帝位后，以德、孝治国，社会歌舞升平，万民丰衣足食”。孔子也非常重视孝悌，把孝悌作为实行“仁”的根本，提出“三年无改于父道”、“父母在，不远游”等一系列孝悌主张。孟子也把孝悌视为基本的道德规范。秦汉时的《孝经》则进一步提出：“孝为百行之首。”

汉代“以孝治天下”，孝则成为人们做人的准则和行为规范。惠帝表彰“孝悌”，吕后“举孝授官”，文帝“置《孝经》博士”。“香九龄，能温席”讲的就是我国汉代“黄香温席”的故事。东汉时江夏安陆（今湖北孝感县西北）有一少年名叫黄香，九岁时母亲去世，黄香日思夜念，以泪洗面，乡亲邻里都称赞他是孝子。母亲的丧事料理完后，黄香对父亲更是尽心尽孝，家中琐事全部包揽，从不要父亲开口吩咐，非常勤劳。父亲怜他年幼丧母，更加钟爱，每次见他劳作必加阻止。黄香总是说，家境贫寒，父子相依为命，自己虽年幼，却不忍让父亲辛苦操劳，家中无仆婢，自己愿以身代之。父亲每每感动不已。夏日炎热，为了让父亲能安然入睡，黄香夜夜提前入室，立于父亲床前摇扇不止，为的是使铺上竹席凉爽宜人。冬日寒冷，黄香更是为父着想，每晚必先以自己的身体温暖父亲的睡铺，使父亲能直接睡入暖和的被褥中。这种纯挚天真的孝顺品性，都是出自一片赤子之心，毫无虚假做作之情，而且父子二人的住所长久不变，这种孝行更不是短期可伪装的，黄香孝名远扬，江夏太守刘护赠匾额以示表彰，将他作为本地少年孝顺父母的榜样。

“孝于亲，所当执”讲的是每个人从小就应该知道孝敬父母，这是做人的准则。只有知道父母的甘苦，才能孝顺父母，并激励自己刻苦学习，这也就是孝道。“百善孝为先”道出了中国文化的核心，一部《孝经》为经中之经。孔子把“孝悌”置教育之首，《礼记》中的第一篇“吉礼”讲祭祖，谈的就是孝道，敬重状则如此：“父歿而不能读父之书，手泽存焉尔；母歿而杯圈不能饮焉，口泽之气存焉尔。”而“忤逆不孝”在古代刑典中被列为重罪。

“不爱其亲而爱他人者，谓之悖德；不敬其亲而敬他人者，谓之悖礼”（《孝经》）。中国人处朋择友，或欲知一个人对公众是否真有爱心，传统做法是先观察其对父母的态度。很难设想，假如一个人对父母都不敬或是不真诚，其对社会又有多大诚意！而这样的人，即使对朋友显示出一时的热情关爱，必定因利益驱使。无论时代怎样变化，天道不会变；不管你身份地位或意识形态、宗教信仰如何，孝敬父母这条天道不可悖忤。为人子者，无论是为公还是因私，不能做到赡养老人，确保其享受天伦之乐、颐养天年，总是令人痛心的，甚至是不道德的。“孝”在古代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前提。只有在家孝敬父母，在外才能忠于国君。修身，才会齐家治国平天下。

融^①四岁，能让梨， 弟^②于长^③，宜先知^④。

【注释】

①融：孔融，东汉鲁国人。②弟：悌，名词当动词用，弟弟敬爱哥哥。③长：兄长。④知：明白、清楚。

【译文】

汉代人孔融四岁时，就知道把大的梨让给哥哥吃，这种尊敬和友爱兄长的道理，是每个人从小就应该知道的。

【解读】

这里写了家喻户晓的孔融让梨的故事，说明了行悌道的道理。孔融，东汉文学家，鲁国人，字文举，生于东汉末年的三国时期，是孔子的第三十二世孙。孔融生值汉室之乱，历经桓、灵、少、献四朝，一生“负其高气，志在靖难，而才疏意广，迄无成功”。终因书生气太足、锋芒太露而不见容于当权者。然而孔融生性耿介，扬善疾恶，不仅名重当时，“海内英俊皆信服之”，而且很受后人称誉：“慷慨焉，皓皓焉，其与琨玉秋霜比质可也。”

孔融少时就已成名，主要就是因为其让梨给兄长的事。在孔融四岁的时候，一日，父亲买了一些梨子，特地拣了一个最大的梨子给孔融，孔融摇摇头，却另拣了一个最小的梨子说：“我年纪小，应该吃小梨，那个大梨就给哥哥吧。”父亲听后十分惊喜，又问：“那弟弟也比你小啊？”孔融说：“弟弟比我小，我更应该让给他。”这件事很快传遍了孔融的家乡，并一直流传至今。

还有一次，十二岁的孔融跟随父亲到京城访友，正好走到洛阳太守李膺的府门前，就直接往